

证券代码：300293

证券简称：蓝英装备

公告编号：2016-071

沈阳蓝英工业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将于 2016 年 11 月 16 日开市起复牌。

沈阳蓝英工业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蓝英装备；证券代码：300293）自 2016 年 8 月 8 日开市起停牌，并于 2016 年 8 月 8 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6 年 9 月 6 日、2016 年 9 月 28 日公司发布《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停牌期间，公司每 5 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2016 年 10 月 2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沈阳蓝英工业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本次重组相关议案，并于 10 月 24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om.cn）及指定报刊上进行了披露。

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查，并于 2016 年 11 月 2 日出具了《关于对沈阳蓝英工业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创业板非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6】第 13 号）。

公司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独立财务顾问等中介机构已完成了问询函的答复工作，并对相关文件进行了相应的补充和完善，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有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 2016 年 11 月 16 日开市起恢复交易。公司将及时披露与上述事项有关的进展情况。公司披露的信息，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om.cn）及指定报刊发布的公告

及相关内容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沈阳蓝英工业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1 月 15 日